

我是道路、真理、生命

約翰福音 14:6

「耶穌說，我就是道路、真理、生命，若不藉著我，沒有人能到父那裏去。」(約 14:6)

親愛的弟兄姊妹，平安! 今天我們一同來思想約翰福音所記載主耶穌所說第六個「我是」，耶穌所說的「我是」乃是表明祂是神。讓我們低頭禱告：「親愛的父神，我們感謝您藉著聖經全備的啓示使我們來認識您。讓我們明白看見耶穌就是看見了父。求聖靈光照我們，禱告感謝是奉主耶穌基督的聖名。阿們!」

當耶穌在地上的事奉快要結束的時候，耶穌對門徒說祂即將要去的地方，祂的門徒不能跟祂一起去。到那時門徒想要找耶穌，也不能找到。然而耶穌應許他們，雖然現在不能跟耶穌一同去，但是將來這些門徒也會跟著去。耶穌安慰門徒說：「你們心裏不要憂愁，你們信神，也當信我。在我父的家裏，有許多住處，若是沒有，我就早告訴你們了。我去原是為你們豫備地方去。我若去為你們豫備了地方，就必再來接你們到我那裏去，我在那裏，叫你們也在那裏。我往那裏去，你們知道，那條路，你們也知道。」(約 14:6)

門徒知道耶穌是從天上來的，也知道耶穌說祂將要從死裏復活。現在耶穌告訴門徒，祂將要回到天父的家中，並且在天父家中為我們豫備住處。不但如此，耶穌將來還要再降臨到地上，要接我們回到天父的家中。最後又應許我們永遠與祂同在。這是何等寶貴的諸般應許，門徒卻不知道如何可以得到這通天之路。多馬就對耶穌說：「主阿! 我們不知道你往那裏去，怎能知道那條路呢?」就在這個時候，耶穌對門徒說：「我就是道路、真理、生命，若不藉著我，沒有人能到父那裏去。」現在讓我們來仔細思想耶穌所說的這條路究竟是甚麼路。

一 我是道路

耶穌說祂就是道路，乃是說到祂是惟一通到天上的道路。耶穌不是現在才告訴門徒這通天之路。這條道路與我們一般所說、所想的道路不同，神說：「天怎樣高過地，照樣我的道路，高過你們的道路，我的意念，高過你們的意念。」(賽 55:9)。早在舊約中這條路就已經藉著豫言和歷史逐漸顯出：

1 天使把守生命樹的路

亞當犯罪後，人神中間的道路就封閉了，免得人永遠活在罪中、在病痛中而死不了，繼續痛苦。(創 3:24)
「有一條路人以為正，至終成為死亡之路。」(箴 14:12)
「不可行惡人的路，不要走壞人的道。」(箴 4:14)

基督耶穌來到人世間，已將永遠的生命賜給人。(約 6:47) 到了啓示錄，靠著基督耶穌，生命樹的路又全然開啓，神的子民都可以來到生命樹旁，吃生命樹的果子。(啓 22:2)

2 罪人流離飄蕩的道路

生命樹封閉後，人的罪惡更顯重大，該隱殺了弟弟亞伯，所以在地上流離飄蕩。(創 4:12)
「惡人的道，好像幽暗，自己不知因甚麼跌倒。」(箴 4:19)
「他們的道路必像黑暗中的滑地，他們必被追趕，在這路中仆倒，因為當追討之年，我必使災禍臨到他們，這是耶和華說的。」(耶 23:12)

3 神接人回天家的道路

「以諾與神同行，神將他取去他就不在世了。」(創 5:24)
「你們愚蒙人，要捨棄愚蒙，就得存活，並要走光明的道。」(箴 9:6)
「正直人的道，是遠離惡事，謹守己路的，是保全性命。」(箴 16:17)
「耶和華阿，我曉得人的道路不由自己，行路的人，也不能定自己的腳步。」(耶 10:23)
「但義人的路，好像黎明的光，越照越明，直到日午。」(箴 4:18)

這條道路是人惟一可以回到天家的路，人必須信靠耶穌，棄惡向善，在神面前，罪得赦免，因信稱義。

4 基督是進入天門之路

雅各在伯特利在異象中見到天上的梯子。(創 28:12) 這通天的梯子就是主耶穌基督。祂第一次從天上來，道成肉身，為人贖罪，死後，復活，回到天上。祂將來還要從天降下第二次再來，那時祂要將聖徒帶回天家。耶穌說：「我實實在在的告訴你們，你們將要看見天開了，神的使者上去下來在人子身上。」(約 1:51)

舊約時代，以色列的百姓不能隨意進入至聖所，那是神榮耀的居所，只有大祭司一年一次獨自進去，用祭牲的血為自己 and 百姓的過錯獻上。(來 9:7-8) 耶穌為大祭司，用自己的血，就是無瑕疵、無玷污的羔羊的血，塗抹我們的罪。他死的時候，聖殿中通往至聖所的幔子從上到下裂為兩半。(太 27:51) 希伯來書的作者解開這幔子裂開的奧秘，這幔子就是耶穌的身體，這個身體必須為我們獻上，我們才可能有一條通到神面前的路。「弟兄們，我們既因耶穌的血，得以坦然進入至聖所，是藉著祂給我們開了一條又新又活的路從幔子經過，這幔子就是祂的身體。」(來 10:19-20)

這人子就是那位被領到亙古常存者的面前，得了權柄，榮耀，國度的耶穌基督，祂曾道成肉身來到人間，是三位一體真神的第二位，將來各方各國各族的人要事奉祂，祂的權柄是永遠的，不能廢去，祂的國必不敗壞。(但 7:13-14) 耶穌親口宣告祂是基督說，到世界的末了，眾人將要看見人子耶穌基督坐在那權能者的右邊，駕著天上的雲降臨。(太 26:64) 第七位天使吹號，天上就有大聲音說，世上的國，成了我主和主基督的國，祂要作王，直到永永遠遠。(啟 11:15) 我們到那審判的日子，要站立在神的面前，「你的僕人眾先知，和眾聖徒，凡敬畏你名的人連大帶小得賞賜的時候也到了。(啟 11:18)

這就是道路的終點，我們何等需要遵行神所指引我們的路，願意像保羅一樣付代價，不以性命為念，也不看為寶貴，只要行完我們的路程，成就我們從主耶穌所領受的職事，證明神恩惠的福音。(徒 20:24) 這是奔跑靈程需要的提醒。箴言書告訴我們，「你要專心仰賴耶和華，不可倚靠自己的聰明，在你一切所行的事上，都要認定他，他必指引你的路。」(箴 3:5-6) 在這條路上，我們需要倚賴神，也須要認定神，神必然指引我們的路。

二 我是真理

耶穌說祂就是真理，也就是說祂是真理的實際。人看見了耶穌就看見了真理，人相信耶穌所說的話就是相信真理，人接受耶穌就是接受真理。然而人的難處是不知道自己在黑暗的世界裏行走，總是以為自己從世界裏所學所想的都是真理，甚至有人自欺，以為自己所說的話就是真理，真是瞎眼且無知，在黑暗中，被撒但所矇蔽。

這並不是說人完全不知道任何真理，乃是說人從世界裏所得到的只是片面的真理，而不是全面的真理。撒但是說謊者之父，人被撒但控制也成為說謊者。撒但從起初就是說謊的。撒但混淆夏娃的心思，不要聽信神的話，神豈是真的說不許你們吃園中那棵樹的果子。事實上神說過，人吃的日子必定死。撒但卻說，你們不一定死。(創 3:3-4)

撒但說，夏娃，妳吃了這分別善惡樹的果子，不一定會死。這是謊言、這是欺騙、這是矇蔽。不錯，亞當、夏娃懷疑神，悖逆神，聽從撒但，吃了禁果以後，表面上看來，他們沒有立刻死。然而，死的定義乃是靈裏與神隔絕。撒但向夏娃下手，夏娃被引誘，中了撒但的詭計，吃了禁果，也給亞當吃。亞當、夏娃吃了以後果然身體沒有立刻死，亞當還活到 930 歲，但是他們的靈卻死了。他們失去了過去所擁有與神沒有任何攔阻的溝通的喜樂，他們失去了與神在靈裏生命的聯結，他們失去了治理全地的能力，他們失去了一切的祝福。

他們吃了禁果以後，表面看來，正如撒但所說，他們的眼睛明亮了。然而他們看見的是自己赤身露體。並且，他們的眼睛不是如撒但所說，像神一樣的明亮，能知道善惡。他們只能憑眼見，他們的靈眼被世界的神，就是魔鬼弄瞎了，雖能分辨善惡，卻行善無能，拒惡無力。他們悲慘地落入撒但的網羅和刑罰之中。從此亞當在撒但的壓制下，作罪和死的奴僕。人雖知道神判定，行不義之事的人是當死的，他們明明知道違背神的命令，多行不義是蒙咒詛的，他們不但自己去行，還喜歡別人去行。(羅 1:21-32) 因為一個人犯罪，罪和死亡就如此進入了這世界。(羅 5:12) 以致亞當的後裔都生在罪中，身不由己地犯罪作惡。(羅 5:14)

全面的真理唯有從耶穌基督而來。所有片面的真理，所有與真理相違背的歪理，在耶穌基督真光的照亮下都要曝光，都要顯出人的愚昧。人若拒絕耶穌就不可能得到全面的真理。讓我們從七方面來認識真理。

1 真理從那裏來的？

一切的真理惟有從耶穌基督而來，這很難讓人信服，然而實在是真理。因為耶穌基督所傳講的都是屬天的真理，非人肉眼所能看見。「律法本是藉著摩西傳的，恩典和真理，都是由耶穌基督來的。」(約 1:17)

2 真理有甚麼能力？

真理並非僅是人世間客觀的道理，真理就是神的話，神的應許，給人屬天的盼望，人不必只為今生而活，乃是為永生而活，所以帶著極大的能力。「你們必曉得真理，真理必叫你們得以自由。」(約 8:32)

3 怎麼知道我們屬於主？

耶穌在羅馬巡撫彼拉多手下受審時如此回答：「耶穌回答說，你說，我是王，我為此而生，也為此來到世間，特為給真理作見證，凡屬真理的人，就聽我的話。」(約 18:37) 我們若行真理，就必知道是屬於基督的，基督就是真理。人也可看出我們心裏所存的，「有弟兄來證明你心裏存的真理，正如你按真理而行。」(約三 3)

4 真理如何臨到我們？

當耶穌在地上的工作完成後，他要離開門徒，門徒心中非常憂愁，耶穌安慰他們說：「我要求父，父就另外賜給你們一位保惠師，叫他永遠與你們同在，就是真理的聖靈。」(約 14:16-17)

5 真理如何為主作見證？

人的見證非常有限，有時剛強，順從真理，有時軟弱，背棄真理。「從父那裏差保惠師來，就是從父出來真理的聖靈，他來了，就要為我(基督)作見證。你們也要作見證，因為你們從起頭就與我同在。」(約 15:26-27)

6 真理的聖靈如何叫人悔改？

神將良心放在人心中，聖靈能使這良心甦醒，知道自己是罪人。「聖靈叫人，為罪，為義，為審判自己責備自己。」(約 16:8)

7 如何明白真理？

上進的人都有求知的慾望，靠自己的努力也能得到一些世上的知識。但這些人間有限的知識是非常狹窄的，會因時因地因人種而不同，經不起時間的考驗。惟有真理的聖靈才能引導我們明白一切屬天、永恆的真理。「只等真理的聖靈來了，他要引導你們明白一切的真理。」(約 16:13)

三 我是生命

有了道路與真理，神還賜給我們生命，使我們能進到父面前成為神家的兒女。「我們知道凡從神生的必不犯罪，從神生的必保守自己，那惡者就無法害他。我們知道我們是屬於神的，全世界都臥在那惡者手下。我們也知道神的兒子已經來到，且將智慧賜給我們，使我們認識那位真實的，我們也在那位真實的裏面，就是在他兒子耶穌基督裏面。這是真神，也是永生。」(約一 5:18-20) 耶穌說我是生命，在基督耶穌以外，沒有永生。永生不是我們恢復到亞當犯罪以前的生命，永生乃是得到神兒子的生命。我們都知道，當我們悔改信主時，神就將祂兒子的生命賜給我們，聖靈就住在我們裏面，永遠與我們同在。(約 15:17) 聖靈與我們的心同證，我們是神的兒女。(羅 8:16) 這奧秘若非神親自顯明，沒有人能知道。神的帳幕在人間，祂要與人同住。他們要作神的子民，神要親自與他們同在，作他們的神。(啓 21:3)

我們也當知道，神偉大的救贖計畫遠遠超過人所能想像，神不但永遠與信徒同在，住在信徒的心中，甚至神讓我們也能住在神裏面。(約 17:21) 神與人互相內住。我們竟然可以回到天父的家中，在那裏有神為我們預備的居所。讓我們永遠住在天父的家中，成為天父的好兒女，耶穌在那裏，我們也在那裏。我們不但罪得赦免，並且和一切成聖的人同得基業。(徒 26:18) 得以成為後嗣，就是神的後嗣，和基督一同作後嗣。這就是保羅所說我們能與眾聖徒在光明中同得基業。神救了我們脫離黑暗的權勢，把我們遷到他愛子的國裏，我們在愛子裏得蒙救贖，罪過得以赦免。(西 1:12-14) 這是神創世以來向人所豫定的旨意，是藉著耶穌基督完成的。

有了主的生命，信徒應當有生命的表現。這生命是在耶穌基督裏的，耶穌基督在世的時候，祂的生命是何等的高超，聖潔。祂的言語是真實的，滿有屬天的智慧。祂的行為是謙卑的、是捨己的、是順服神旨意的。祂的愛心

是無可倫比的。祂的忍耐、寬容是超過人世間任何的標準。祂的應許是一句也不落空的。耶穌將這樣的生命賜給了我們。讓我們從約翰福音第十四章來看這永恆的生命有十四方面的表現：

1 愛主並守主誡命：有主生命的人必然愛主，並守主的命令。「你們若愛我，就必遵守我的命令。」(約 14:15)

2 渴慕基督的顯現：愛主的人必渴慕主的顯現，這是一個極親密的關係，神與人彼此相愛，何等美好。「有了我的命令又遵守的，這人就是愛我的。愛我的必蒙我父愛他，我也要愛他，並且要向他顯現。」(約 14:21)

3 願意與基督同住：渴慕主的人願意到主面前來，盼望與主永遠同在，「耶穌回答說，人若愛我，就必遵守我的道。我父也必愛他，並且我們要到他那裏去，與他同住。」(約 14:23)

4 願遵行父神的道：願意與主同在的人，是樂意按照主的旨意而行的人。尋求、聽見、又遵行主道的人有福了。(啓 1:3)「不愛我的人就不遵守我的道。你們所聽見的道不是我的，乃是差我來之父的道。」(約 14:32)

5 對豫言滿有信心：遵行主道的人對主的豫言滿有信心，「我還與你們同住的時候，已將這些話對你們說了。」(約 14:25)「現在事情還沒有成就，我豫先告訴你們，叫你們到事情成就的時候，就可以信。」(約 14:29)

6 得到主賜的平安：對主有信心的人，必能得著出人意外的平安、天上的平安。主的平安。「我留下平安給你們，我將我的平安賜給你們。我所賜的，不像世人所賜的。你們心裏不要憂愁，也不要膽怯。」(約 14:25)

7 滿有基督的喜樂：得到主的平安就必有基督滿足的喜樂。「你們聽見我對你們說了，我去還要到你們這裏來。你們若愛我，因我到父那裏去，就必喜樂，因為父是比我大的。」(約 14:28)

8 知道基督已得勝：有大喜樂的人知道基督已經得勝，「以後我不再和你們多說話，因為這世界的王將到。他在我裏面是毫無所有。」(約 14:30) 基督已經勝了世界，罪惡，撒但，和死亡。我們在基督裏已經是得勝有餘了。

9 奉基督的名祈求：在基督裏得勝的人有權利奉基督的名祈求，並且凡按神旨意所求的，無不得著。「你們奉我的名，無論求甚麼，我必成就，叫父因兒子得榮耀。你們若奉我的名求甚麼，我必成就。」(約 14:13)

10 學習基督的順服：懂得奉主名禱告的人一定是跟隨基督腳蹤的人，基督因著順服，得了尊貴榮耀，被神升為至高，順服基督的人也必被神升高。「但要叫世人知道我愛父，並且父怎樣吩咐我，我就怎樣行。」(約 14:31)

11 接受父神的恩典：順服神的人必接受神的恩典。「我要求父，父就另外賜給你們一位保惠師，叫他永遠與你們同在，就是真理的聖靈，乃世人不能接受的。因為不見他，也不認識他。」(約 14:16-17) 保惠師原文是辯護者之意，聖靈陪伴我們，供應我們一切的需要。主就是那靈，主的靈在那裏，那裏就得以自由。(林後 3:17)

12 蒙受聖靈的光照：接受神恩典的人必蒙受聖靈的光照，可以明白一切屬天的事。「但保惠師，就是父因我的名所要差來的聖靈，他要將一切的事，指教你們，並且要叫你們想起我對你們所說的一切話。」(約 14:26)

13 認識聖靈的內住：蒙聖靈光照的人知道身體是神的殿，神的靈住在心中。(林前 3:16) 我們是神重價買來的，要在我們的身體上榮耀神。(林前 6:20)「你們卻認識他。因他常與你們同在，也要在你們裏面。」(約 14:17)

14 彰顯復活的能力：認識聖靈內住的人，必能彰顯基督復活的大能。神要藉著人彰顯復活的能力是出於神，使徒保羅說：「我們有這寶貝放在瓦器裏，要顯明這莫大的能力，是出於神，不是出於我們。」(林後 4:7)「我實實在在的告訴你們，我所作的事，信我的人也要作。並且要作比這更大的事。因我往父那裏去。」(約 14:12)

願神的恩典與我們同在，讓我們一同低頭禱告。「親愛的父神，我們滿心感謝您，我們蒙了何等大的恩典，您差遣獨生愛子成為我們的道路，真理，生命。願我們存感恩的心，在地上忠心地事奉您，竭力地多作主工。願我們都能打那完美好的仗，跑那當跑得路，守那當守的真道，將來都能得到您為我們預備的公義冠冕，也因著為主的道作見證，忍受試驗，使我們被煉淨，有聖潔的生命，得到無瑕疵生命的冠冕來滿足您的心。我們這樣同心祈禱、感謝都是奉靠主耶穌基督的聖名。阿們！」

N04141 孫雅各